

聯經評論③

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

張灝 著

聯經評論③

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

張灝 著



前言

這幾年來零星地寫了幾篇文章，現在承聯經的好意，收在這本小集子裡。

這些文章沒有什麼共同的主題，多半是紀錄我對時代的一些感受和對傳統的一些反省。用《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作為書名，無非是因為這篇文章最能代表我近年來的感受和反省的方向。如果這些感受和反省能對中國知識分子今天面臨的問題有些微的澄清作用，我就很滿意了。

作者於一九八八年冬

目次

前言

一

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	三
超越意識與幽暗意識·····	
——儒家內聖外王思想之再認與反省·····	三
新儒家與當代中國的思想危機·····	林鎮國譯 七
傳統與現代化·····	
——以傳統批判現代化·以現代化批判傳統·····	二七

傳統與近代中國知識分子·····	一七
------------------	----

二

一條沒有走完的路

——為紀念先師殷海光先生逝世兩週年而作·····	二九
--------------------------	----

三民主義的蛻變

——由政治宗教走向改良主義·····	三〇
--------------------	----

是契機，也是危機

——論今日從事民主運動應有的認識·····	三〇九
-----------------------	-----

三

訪張瀨教授談新儒家與自由主義的前途·····	林鎮國 周陽山 二九
------------------------	------------------

訪張瀨教授談幽暗意識與中國民主化

運動的前途·····	楊白 三九
------------	----------

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

不論是在西方或者非西方，一般人對自由主義常常有這樣一個印象：自由主義是相信人性是善的，是可以變得完美無缺的；它對整個世界的未來，人類的前途，是充滿著無限的樂觀和信心的。總而言之，在普通人的心目中，自由主義是近代西方人文思想所孕育出的一種理想主義。

這種印象的形成，並非偶然。因為十八世紀以來，西方自由主義是深受啟蒙運動的樂觀精神的影響。但不可忽略的是，自由主義還有另外一個思想層面。在理想上，它保持著自由主義傳統的一些基本原則，因此，它珍視人類的個人尊嚴，堅信自由與人權是人類社會不可或缺的价值。但它同時也正視人的罪惡性和墮落性，從而對人性的瞭解蘊有極深的

幽暗意識。因此這種自由主義對人類的未來是抱持著希望的，但這希望並不流於無限的樂觀和自信。它是一種充滿了「戒慎恐懼」的希望。這種把對人類的希望和幽暗意識結合起來的自由主義，並不代表西方自由主義的全貌，但從今天看來，卻是最有意義，最經得起歷史考驗的一面。這篇文章就是要把西方自由主義的這一面和幽暗意識之間的關係作一些整理和介紹^①，同時以此為借鏡，希望對傳統儒家的人性論和政治思想作一些釐清和反省。首先我得對幽暗意識在觀念上作一些交代。所謂幽暗意識是發自對人性中或宇宙中與始俱來的種種黑暗勢力的正視和省悟：因為這些黑暗勢力根深柢固，這個世界才有缺陷，才不能圓滿，而人的生命才有種種的醜惡，種種的遺憾。

這種對人生和宇宙中陰暗面的正視，並不代表價值上的認可。實際上，這種幽暗意識是以強烈的道德感為出發點的，惟其是從道德感出發，才能反映出黑暗勢力之為「黑暗」，之為「缺陷」。因此它和中外文化傳統中各種形形色色的現實主義，如中國的法家，西方思想家如馬基維利（Machiavelli）與霍布士（Thomas Hobbes）等人的學說，在精神上

^①在作者所見到有關此問題的英文書籍中，尚無有系統的專著，因此幽暗意識與西方民主傳統之間的關係，在歐美學術界，也是一個極待釐清的問題。

是迥異其趣的，同時它也和西方現代的功利主義和道德唯我論（ethical egoism）有著很大的不同。後者在價值上接受人的私慾和私利，而以此為前提去考慮個人與社會的問題，而幽暗意識卻在價值上否定人的私利和私慾，然後在這個前提上求其防堵，求其疏導，求其化彌。因此它對現實人生，現實社會常常含有批判的和反省的精神。

在許多古老文明裡，我們都可或多或少地找到這種幽暗意識。比較而言，它在印度與西方文化中特別深厚。印度文化的基本精神是出世的，因此它的幽暗意識雖然深厚，卻未能對政治社會的發展有正面和積極的影響。而西方文化中的幽暗意識，卻經由入世精神的發展，對政治社會，尤其是自由主義的演進，曾有極重要的影響。

一、幽暗意識與西方民主傳統

我們都知道，西方傳統文化有兩個源頭，希臘羅馬的古典文明和古希伯萊的宗教文明。希臘羅馬思想中雖然有幽暗意識，但是後者在西文文化中的主要根源卻是古希伯萊的宗教。這宗教的中心思想是：上帝以他自己的形象造人，因此每個人的天性中都有基本的一點「靈明」，但這「靈明」卻因人對上帝的叛離而汨沒，由此而黑暗勢力在人世間伸展，造成人

性與人世的墮落。在古希伯來宗教裡，這份幽暗意識是以神話語言表達出來的，因此，如果我們只一味拘泥執著地去瞭解它，它是相當荒誕無稽的。但是我們若深一層地去看它的象徵意義，卻會發現這些神話也含有著一些可貴的智慧。其中最重要的一點乃是這些神話所反映出對人性的一種「雙面性」瞭解——一種對人性的正負兩面都正視的瞭解。一方面它承認，每個人，都是上帝所造，都有靈魂，故都有其不可侵犯的尊嚴。另一方面，人又有與始俱來的一種墮落趨勢和罪惡潛能，因為人性這種雙面性，人變成一種可上可下，「居間性」的動物，但是所謂「可上」，卻有其限度，人可以得到救，卻永遠不能變得像神那樣完美無缺。這也就是說，人永遠不能神化。而另一方面，人的墮落性卻是無限的，隨時可能的。這種「雙面性」、「居間性」的人性觀後來為基督教所承襲，對西方自由主義的發展曾有著極重要的影響。

此處需要順便一提的是，基督教與西方自由主義的形成和演進是有著牢不可分的關係，這在西方已為歐美現代學者所共認。美國政治思想史權威佛德烈克（Carl J. Friedrich）教授就曾著論強調：西方的自由憲政，從頭至尾就是以基督教為其主要思想背景。至於西方民主憲政與希臘羅馬的淵源，他則完全不予重視，此一論斷雖有可議之處，但是基督教與西方近代，尤其英美式的自由主義有著極深的關係，則為不爭之論^②。

基督教對自由主義的貢獻當然是多方面的，而它的人性論，卻毫無疑問是它最重要的貢獻之一。必須指出的是：基督教在這方面向來最受一般研究自由主義的學者所強調的是它對人性中的「神靈」（divine spark）和理性的肯定，由這一基本信念，不但進而肯定個人的尊嚴，而且也肯定人類有共同的價值，可以恪遵共同的法則，共營政治社會生活。這些信念和肯定，在歐洲近代初期變成「自然法」的一個重要源頭，而「自然法」對近世自由憲政的重要性則是西洋史上眾所熟知的事實。

可是上面所說的貢獻只代表基督教人性觀中的一面，如前所說，它還有另一面——它的現實性，它的幽暗意識。誠然這幽暗意識對自由主義的促進不似基督教對人性積極的肯定那樣直接，那樣明顯。但是和後者配合起來，也曾對自由主義的推動，發揮不可忽視的功能。這種功能，大略說來，可從基督教的幽暗意識的兩個思想層面去看。

首先，以幽暗意識為出發點，基督教不相信人在世界上有體現至善的可能，因為有著根深柢固的墮落性，靠著自己的努力和神的恩寵，人可以得到救，但人永遠無法變得完美無缺。這份完美無缺，這份至善，只有神有，而人神之間是有著不可逾越的鴻溝。因此，

② Carl J. Friedrich, *Transcendent Justice: The Religious Dimension of Constitutionalis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64).

從基督教看來，人既不可能神化，人世間就不可能有「完人」。這種人性觀，對於西方政治文化有著極重要的後果。我們知道，在基督教以外的一些文化裡，如中國的儒家傳統，希臘的柏拉圖思想，解決政治問題的途徑往往是歸結到追求一個完美的人格作為統治者——這種追求「聖王」和「哲王」的觀念，因為它和幽暗意識相牴觸，在基督教傳統裡，便很難產生。

其次，幽暗意識造成基督教傳統重視客觀法律制度的傾向。人性既然不可靠，權力在手中，便很容易「氾濫成災」。因此，權力變成一種極危險的東西。大致而言，歷史上解決權力問題的途徑可分兩種，一種是希望執掌權力的人，透過內在道德的培養，由一個完美的人格去淨化權力。另一種是求制度上的防範。前面說過，從基督教的人性論出發，很難走上第一種途徑，剩下來的只有第二種途徑。基督教的思想家，不論新教或舊教，思考人類的政治問題時，常常都能從客觀的法律制度著眼，絕非偶然！

幽暗意識的這兩項功能，可以從西方自由主義演進史中的一些具體史實去作更進一步的說明：

西方自由主義的早期發展

這一發展是以十七、八世紀的英美自由憲政運動為主幹。而這一主幹的發展從起始就和基督教的新教，尤其和新教中的加爾文教派（Calvinism）有著密切的關係，我們若對這些關係稍作探討，便不難看出幽暗意識的歷史意義。

加爾文教派在十六、七世紀的英國發展成為所謂的清教徒教會（Puritan Church）。清教徒的教義含有極強烈的幽暗意識，主要因為它的整個教義是環繞著人神對比的觀念而展開。神是至善，人是罪惡。人既然沉淪罪海，生命最大的目的便是企求神恕，超脫罪海，獲得永生。這種思想，應用到政治上，演為清教徒的互約論（covenantal theology）^③，人的社會乃是靠兩重互約建立，一是人與神之間的互約。一方面人保證服從神意，謹守道德；另一方面，基於人的承諾，神保證人世的福祉和繁榮，在這神人互約之下，人們彼此之間又訂下了進一步的信約，言明政府的目的乃是阻止人的墮落，防制人的罪惡。在這一前提下，政府的領袖如果恪遵神意，為民造福，則人民接受其領導，若他們不能克制自己的罪惡性，因而違反神意，背叛信約，則人民可以起而驅逐他，否則整個社會，必獲神

③ Edmund S. Morgan 所譯 *Puritan Political Ideas, 1558-1794* (The American Heritage Series, 1965), Preface, Part I 與 Part 2。

譴，而蒙受各種天災人禍。總而言之，清教徒的幽暗意識隨時提醒他們：道德沉淪的趨勢，普遍地存在每個人的心中，不因地位的高低，權力的大小，而有例外，就人的罪惡性而言，人人平等！因此，他們對有權位的人的罪惡性和對一般人的墮落性有著同樣高度的警覺。這份對有權位的人的罪惡性的警覺是清教徒自由思想中很重要的一環，在清教徒的文獻中，不時流露出來。例如，英國十七世紀的大詩人，約翰米爾頓（John Milton）也是一位清教徒的思想領袖，他就曾說過這樣的話：「國王和行政首長，他們既然是人，就可能犯罪過，因此他們也必須被置於人民所制定的法律管制之下。」^④ 這種話，出自一位清教徒絕非偶然！

如上所述，幽暗意識在清教徒的自由憲政思想中有著極重要的地位，而這種自由憲政思想是造成十七世紀中葉清教徒革命的原動力。這一革命雖然後來失敗，它在思想上的影響卻非常深遠。首先，有近代自由主義之父之稱的約翰洛克（John Locke），早年就曾感染過清教徒革命所產生的共和憲政思想。而且不應忘記的是：洛克本人也是一位加爾文教徒。因此他的自由主義思想不僅只代表歐洲的人文理性主義，而且也植根於基督教的新教

④ Mr. William Haller, *Liberty and Reformation in Puritan Revolution* (New York, 1955) 第十章。

教義。佛德烈克教授曾經指出：自由主義的一個中心觀念——「政府分權，互相制衡」的原則就是反映基督教的幽暗意識^⑤。因為人性既然不可靠，防止專制暴政的最好方法就是把權力在制度上根本分開，避免政府中任何一個部門有過多的權力，而政府領袖攬權專政的危險也就在制度上無形中化解了。

清教徒的自由憲政思想，除了直接間接有造於英國早期的自由主義，此外還有一層更深遠的影響。原來清教徒在英國國內因為宗教意見之不同，受著英國國家教會的迫害，於十七世紀初期開始移民北美，十七世紀中葉清教徒革命失敗後，移民繼續增加，造成日後所謂的新英格蘭殖民地。在這片新大陸的土地上，清教徒不但可以自由地傳播他們的宗教信仰和政治社會思想，而且還可以把這些信仰和思想付諸實現。值得注意的是：「新英格蘭」在當時是整個北美移民地的思想中樞，因此，清教徒的思想不但籠罩新英格蘭一區，而且也在整個北美殖民地普遍地散佈。

⑤ Friedrich 這一論點，若專指洛克的思想而言，則頗有問題，因為史家尚無證據顯示洛克的「政府分權」這一觀念是特別來自基督教的罪惡意識。但重要的是：此一觀念並非完全始於洛克，前於洛克的英國思想家 James Harrington 即已有了此思想。因此，就佛氏的觀點，稍加修正，我們或者可以說：Harrington 與洛克這些人，浸沉於基督教思想的範圍中，受幽暗意識有意無意的影響，因而有政府分權以防專制的構想。

前面提到，清教徒的政治社會觀的中心觀念是含有極強烈幽暗意識的互約論，由此而產生的自由憲政思想就是日後美國革命建國的一個重要思想泉源^⑥。這裡必須指出的是：十八世紀歐洲盛行的啟蒙運動思想傳入北美洲，對當時殖民地的思想界，曾產生了相當大的衝擊。但是晚近治美國史的學者多半都認為啟蒙運動的影響，還是不能與英國十七世紀清教徒革命時所產生的自由憲政思想相比，尤其重要的是，啟蒙運動所強調的人性可臻至善的觀念，迄未能將清教徒所遺留下來的幽暗意識取而代之。因此，在表面上，美國革命的思想主流誠然是接受了歐洲啟蒙運動的人文理性主義，但骨子裡基督教那份對人性墮落的警覺仍然在繼續發酵。約翰亞當（John Adams）便是一個好例子。他是美國開國後的第二任總統，同時也是當時知識界的重鎮，在他的思想裡就時時表現出他對人性陰暗面的體驗與警惕。因此，美國的自由主義在建國之初即與歐洲大陸受了啟蒙運動強烈影響的自由主義有著重要的不同^⑦。

⑥見前引Morgan的*Puritan Political Ideas*一書，三〇五至三三〇頁，讀者也可參看Morgan所寫之“The American Revolution Considered as an Intellectual Movement”一文。此文發表於Arthur M. Schlesinger and Morton White所編之*Paths of American Thought*（Sentry edition）pp. 11-13.

美國早期的自由主義的結晶就是它的憲法。誠如英國史學家布萊士（James Bryce）所說，當美國「開國諸父」（*Founding Fathers*）於一七八七年的夏天聚集在費城草擬憲法時，他們的思想是帶有很濃厚的幽暗意識的。他們對他們新建的國家充滿著希望，但在希望中他們仍能正視現實，他們的基本精神是理想主義，但這份理想主義卻含藏著戒慎恐懼的現實感^⑧。

⑦就以美國「開國諸父」中受歐洲啟蒙運動影響最深的傑佛遜而言，他所表現的樂觀精神也是相當「收斂」的。例如他曾說過：“Although I do not with some enthusiasm believe that the human condition will ever advance to such a state of perfection as that there shall no longer be pain or vice in the world, Yet I believe it susceptible of much improvement, and most of all, in matters of government and religion, and that the diffusion of knowledge among the people is to be the instrument by which it is to be effected.”見*Ideas in America: Source Readings in the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ed. by Gerald N. Grob and Robert N. Beck（New York, 1970）.

⑧布萊士對美國這樣的話：“American government is the work of men who believed in original sin and were resolved to leave open for transgressors no door which they could possibly shut……The aim of the Constitution seems to be not so much to attain great common ends by securing a good government as to avert the evils which will follow not merely from a bad government but from any government strong enough to threaten the pre-existing Communities and individual Citizens.”見James Bryce,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New York, 1889）, vol. 1, P. 306.

這份高度的現實感在當時影響最後憲法制定極大的「聯邦論文」(Federalist Papers)有充分的流露，例如曾經參與撰寫「聯邦論文」的漢彌兒頓(Alexander Hamilton)就曾說過：「我們應該假定每個人都是會拆爛汙的瘍三，他的每一個行為，除了私利，別無目的。」更重要的是麥迪遜(James Madison)在「聯邦論文」中所發表的文字。麥氏素有美國「憲法之父」之稱，在他看來，結黨營私是人類的通性，我們必須正視這通性的存在。他曾提出一個很有意義的問題：「政府之存在不就是人性的最好說明嗎？如果每一個人都天使，政府就沒有存在的必要了。」乍聽之下，這句話簡直好像出自一個基督教神學家之口！是這份對人性的現實感使麥迪遜深感政府的權力不能集中，集中之後，以人性的自私自利，必然會有暴政的出現。權力集中在一個人手裡，固然會造成獨裁專制，集中在大多數人手裡，也會產生欺壓少數人的民主專政。阻止權力集中的最好辦法就是「權力分置，互相制衡」這一制度。他認為，有了這種制度之後，社會上各種團體結黨營私也無妨，因為他們自私自利的行為可以互相抵銷，互相牽制，而公益共利因之也仍然可以實現。易言之，一個個自私自利之人結合在一起可以化為一個完善的群體。「權力分置，互相制衡」這一制度的妙用就在此^⑨！

麥迪遜這些想法日後變成美國憲法的基本原則。時至今日，美國立國已逾兩百年，這

部憲法顯然是一部可以行之久遠的基本大法。而其所以能行之久遠的一個重要原因，則不能不歸功於美國「開國諸父」當年的幽暗意識^⑩。

近代自由主義對權力的警覺

前面曾經指出，十八世紀以後，西方自由主義的人性論，因為啟蒙運動的影響，時時呈現濃厚的樂觀色彩；許多自由主義論者都認為人可以變得十全十美，人類社會可以無限地進步，但是，正視人性陰暗面的現實感並未因此消失，在自由主義的傳統中仍然有其重要的地位。這份現實感，雖然有不同的來源，但毫無疑問地，西方傳統的幽暗意識是其重

⑨ Arthur O. Lovejoy, *Reflections on Human Natu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61)，第1章“Th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in the American Constitution and the Method of Counterpoise,” pp. 37-66.

⑩關於美國「開國諸父」的思想中的現實感，到底有多少成分來自傳統基督教的幽暗意識，學者尚在爭論中。有一些學者認為這份現實感來自他們對當時的政治和社會的觀察。但問題是：政府的腐敗，執政者的貪權，發生於每一個社會，為何美國的「開國諸父」獨對這些現象有著特別強烈的感受與反應？從這一個角度看去，他們的清教徒背景顯然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

要源頭之一。歐美知識分子，本著這份幽暗意識，對人類的墮落性與罪惡性，時時提出警告，對自由主義在現代世界所面臨的種種挑戰和陷阱，時時喚醒警覺。這是近代自由主義很重要但常受人忽視的一個層面。我們可以英國十九世紀的阿克頓爵士（Lord Acton）為例證，對近代自由主義這一層面稍作說明。

阿克頓是英國十九世紀晚期的大史學家，出身貴族世家，是一位天主教徒，他對史學最大的貢獻是創編有名的《劍橋近代史》。與許多大史家一樣，他對歷史有他獨特的史觀。在他看來，自由是人類最珍貴的價值，而人類一部歷史也就是這價值的逐漸體現。但他並不是一位單純的歷史樂觀論者，他與當時的許多歷史學家和思想家不同，他並不認為人類的歷史和未來就是一個單線的進化；對於他而言，自由在歷史體現的過程，是迂迴的、曲折的、艱難的，當他迴視人類的過去，他所看到的是血跡斑斑！黑暗重重！因此作為一個史學家，他說他無法一味地肯定和歌頌人類過去的成就，站在自由主義的立場，他必須批判歷史、控訴歷史。

阿克頓爵士這種對歷史的看法是來自他基督教的背景。這種對歷史陰暗面的敏感和正視，他歸功於基督教原罪的觀念。他曾借著別人說的一段話來表明他對基督教幽暗意識的感受：「一個基督徒由於他的信仰，不得不對人世的罪惡和黑暗敏感。這種敏感，他是無法避免的。基督教對人世間罪惡的暴露可以說是空前的。我們因此才知道罪惡的根深柢固，難以捉摸和到處潛伏。基督教的神示（revelation）一方面是充滿了慈愛和寬恕，另一方面也惡狠狠地晾出了人世的真相，基督教的福音使罪惡意識牢繫於人心……他看到別人看不見的罪惡……（這種）原罪的理論使得基督徒對各種事情都在提防……隨時準備發覺那無所不在的罪惡」^①。

基督教的幽暗意識不但使阿克頓爵士對歷史的種種黑暗面有著普遍的敏感，同時也使他對人世間權力這個現象有著特別深切的體認。在他看來，要瞭解人世的黑暗和人類的墮落性，最值得我們重視的因素就是權力。從來大多數研究權力的學者認為權力是一個中性的東西，它本身無所謂好壞和對錯。因此要談權力的道德意義，必須落實於權力行使的具體環境，就這具體環境然後可予權力以道德的評價。但是阿克頓爵士卻並不採取這樣一個看法。因為人性本具罪惡性，權力，既是由人而產生，便有它無法消解的毒素。

從上面這種權力觀，阿克頓爵士得到這樣一個結論：地位越高的人，罪惡性也越大。因此教皇或國王的墮落性便不可和一般老百姓同日而語。他曾經很斬釘截鐵地說過這樣一

① Lord Acton, *Essays on Freedom and Power* (The Beacon Press, 1948) 序言，頁一四—一五。

句話：「大人物幾乎都是壞人！」是在這樣一個思想背景之下，他寫下了那句千古不朽的警句：「權力容易使人腐化，絕對的權力絕對會使人腐化」(Power tends to corrupt and absolute power corrupts absolutely)^②。

不但位高權重的個人有受權力腐化的趨勢，就是在一個民主的社會也時有這種危機，因為佔大多數的群眾(majority)，仗恃他們的人多勢眾，投起票來，穩操勝算，常常會利用這種勢力欺壓凌暴少數人(minority)。這是現代民主制度所常見的內部危機，而阿克頓爵士早在十九世紀即有此警惕！誠如他說，基督教的原罪意識使他「對各種事情都在提防，隨時準備發覺那無所不在的罪惡！」

二、幽暗意識與儒家傳統

前面提過，幽暗意識並非西方傳統所獨有；在世界所有古老文明中，幾乎都有它的存在，中國傳統文化也不例外。只是幽暗意識表現的方式和含蘊的深淺有所不同而已。但這

②見Lord Acton於一八八七年，致Mandell Creighton函，見上引Essays on Freedom and Power中第三六四頁。

不同的方式和程度卻對中國傳統的政治文化有著深遠的影響。這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在這裡我只準備作一個簡單的討論。

儒家思想與基督教傳統對人性的看法，從開始的著眼點就有不同。基督教是以人性的沉淪和陷溺為出發點，而著眼於生命的贖救。儒家思想是以成德的需要為其基點，而對人性作正面的肯定。不可忽略的是，儒家這種人性論也有其兩面性。從正面看去，它肯定人性成德之可能，從反面看去，它強調生命有成德的需要就蘊含著現實生命缺乏德性的意思，意味著現實生命是昏暗的、是陷溺的，需要淨化、需要提昇。沒有反面這層意思，儒家思想強調成德和修身之努力將完全失去意義。因此，在儒家傳統中，幽暗意識可以說是與成德意識，同時存在，相為表裡的。

這兩者之間的關係在原始儒家已可清楚的看出。要談原始儒家，當然從論語開始。從正面看去，整個《論語》一書是被成德意識所籠罩。但是換一個角度去看，周初以來的「憂患意識」也貫串全書^③。孔老夫子，栖栖皇皇，席不暇暖，誠如他所說，是因為「天下無道」。但是細繹論語中「天下無道」這一觀念，可以看出憂患意識已有內轉的趨勢，外在

③徐復觀，《中國人性論史》，先秦篇第二〇—三三頁。

的憂患和內在的人格已被聯結在一起。這內轉的關鍵是孔子思想中「道」的觀念。「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人能弘道，非道弘人」。論語中這些顯而易見的話，已清楚地顯示：孔子所謂的道，已不僅指外在超越的天道，它也意味著人格內蘊的德性。透過這一轉化，孔子已經開始把外在的憂患歸源於內在人格的昏闇。易言之，論語一書中已非完全承襲周初以來的憂患意識，憂患意識已漸漸轉化成為「幽暗意識」。

孔子以後，幽暗意識在原始儒家裡面有更重要的發展，主要因為成德和人性之間的關聯變成思想討論的焦點，荀子在這方面的思想當然是最為突出的。他的性惡論就是對人性的陰暗面作一種正面的抉發。但荀子思想的影響，對後世儒家傳統的形成，尤其就宋明儒學的主流而言，不夠重要，重要的是孟子，可是孟子在這方面的思想卻是相當間接而曲折的，需要一點分疏。

談到孟子，首先必須指出的是：他對成德這個問題是採取「正面進路」，他的中心思想是個人成德之可能，因此強調人有天生的「善端」，本此善端，加以擴充，便可成德，於是而有「人人皆可以為堯舜」的結論。不可忽略的是，孟子這種「正面進路」和樂觀的人性論尚有另外一面。不錯，孟子是特別強調人的善端，但他同時也深知這善端是很細微的。「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這個「幾希」固是孟子對成德採取樂觀之所本。但也道出

了他對人性的現實感。而就是本著這份現實感，後世儒者像王夫之才有「君子禽獸，只爭一線」的觀念；曾國藩才說出：「不為聖賢，便為禽獸」這種警語。

因此，我們可以說：與孟子之樂觀人性論相伴而來的是一種幽暗意識。儘管這種意識表現的方式常常是間接的襯映，或者是側面的影射，它仍顯示孟子對人性是有警覺、有戒懼的。只有本著這份警覺與戒懼，我們才能瞭解為何《孟子》一書中一方面肯定「人人皆可為堯舜」，強調人之趨善，「如水之就下」，而另一方面卻時而流露他對成德過程的艱難感，為何他要重視「養心」「養氣」等種種的工夫。最重要的是他的幽暗意識與他樂觀的人性論相揉和而造成他思想中另一重要層面，《孟子》裡面有一段話很清楚地點出這層面：公都子問曰：「鈞是人也，或為大人，或為小人，何也？」孟子曰：「從其大體為大人，從其小體為小人」。曰：「鈞是人也，或從其大體，或從其小體，何也」？曰：「耳目之官，不思而蔽於物，物交物則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則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此天之所與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則小者不能奪也，此為大人而已矣」。

這一段話的意思是：孟子認為人之自我有兩個層面，一層是他所謂的「大體」，一層是「賤體」。孟子有時又稱這兩層為「貴體」和「賤體」。從孟子一書的整個義理結構來看：「大體」和「貴體」是代表天命之所賜，因此是神聖的、高貴的。「小體」和「賤體」

是代表獸性這一面，因此是低賤的，傾向墮落的。這顯然是一種「生命二元論」，是孟子人性論所表現的另一義理型態。

這種生命二元論，是整個儒家傳統形成中的一個極重要發展。它是瞭解宋明儒學思想的一個基本關鍵，同時也是瞭解後者所含藏的幽暗意識的一個起足點^④。當然這並不是說宋明儒學在這方面沒有受到其他的影響。無可否認的，大乘佛教進入中國後，它所強調的無明意識，直接間接地加深了宋明儒學的幽暗意識。但是後者在表現幽暗意識的方式上，仍然與大乘佛教有著基本的不同，因為佛教的無明觀念，像基督教的原罪意識一樣，對生命陰暗面是作正面的彰顯與直接的透視。但是宋明儒學，至少就其主流而言，仍然大致保持原始儒家的義理形態，強調生命成德之可能，因之對生命的昏暗與人世的缺陷，只作間接的映襯與側面的影射。這是宋明儒學幽暗意識的基本表現方式，而這表現方式就是以孟子生命二元論為其理論的出發點。

④美國學者墨子刻(Thomas A. Metzger)在他的 *Escape from Predicament, Neo-Confucianism and China's Evolving Political Cultur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7)一書中，提出困境感(Sense of Predicament)一觀念，對宋明儒學中的幽暗意識，曾有間接的討論，發人深思，讀者可以參看。

宋明儒學，本著孟子生命二元論，再受到大乘佛教和道家思想的激盪，就演成它的「復性」思想。「復性」觀念的基本前提是：生命有兩個層面——生命的本質和生命的現實。而生命的本質又是人類歷史的本原狀態，生命的現實又是人類歷史的現實過程。於是在這種前提下便出現了對生命和歷史的一種特殊瞭解。生命的現實雖在理論上不一定是昏暗，卻常常流為昏暗。因此由生命的本質到生命的現實便常常是一種沉淪。依同理，人類歷史的本原狀態和生命的本質一樣，是個完美之境，但在歷史現實過程中卻時時陷入黑暗。在這樣的思想背景下，就形成了復性觀的主題；本性之失落與本性之復原；生命之沉淪與生命之提昇。

很顯然的，復性思想是含有相當濃厚的幽暗意識的。既然復性思想以不同的型式貫串宋明儒家各派，它所蘊涵的幽暗意識自然也不限於任何一家一派。但在宋明儒學的主流——程朱學派中，它似乎特別顯著和突出。這主要因為程朱學派的義理結構是以二元論的形式出現。在宇宙觀方面，它有理與氣的對立，在人性觀方面，它有天理與人欲，道心與人心的對立。這種對立使得成德過程的艱難性在朱子思想中特別明顯。朱子曾說過下面這樣一段話：「以理言，則正之勝邪，天理之勝人欲，甚易。而邪之勝正，人欲之勝天理，甚難。以事言，則正之勝邪，天理之勝人欲，甚難。而邪之勝正，人欲之勝天理，卻甚易。正如

人身正氣稍不足，邪便得以干之」。換句話說，朱子認為，按照道理說，正應該克邪，但在現實人生裡，邪卻是經常勝正的！

朱子不但從天理與人欲的對立去看人生。同時也從這個角度去放眼看歷史。在他看來，歷史的本原，也就是所謂的「三代」，是天理流行，一片光明淨潔，而歷史的現實過程，所謂三代以後，即便是漢唐盛世，也多半是人欲氾濫，一片黑暗！他在答陳同甫的信裡，把三代以後歷史的沉淪，說得最為明白斬截：「若以其能建立國家，傳世久遠，便謂其得天理之正，此正是以成敗論是非，但取其獲禽之多，而不羞其詭遇之不出正也。千五百年之間，正坐如此，所以只是架漏牽補過了時日。其間雖或不無小康，而堯舜三王周公孔子所傳之道未嘗一日得行於天地之間也。」這些話，出自朱子之口，道盡了宋明儒學正統派中的幽暗意識。

幽暗意識不僅限於程朱學派，就在對成德充滿樂觀與自信的王學裡，也時有流露。理由很簡單，王學雖然很少直接談「復性」這個觀念，但「復性」所代表的生命觀，卻仍然是王學思想中基本的一環。我們只要翻閱《陽明全集》，學絕道喪，人心陷溺的感喟，隨處可見，便是明證。王學的樂觀是來自王陽明之深信他發現了挽救人心、培養德性的獨特方法，而並不代表他們無感於人心的陷溺。

這裡必須指出的是：王學文字中，「學絕道喪，人心陷溺」這一類話，並非出自對人世浮泛的觀察，而是本自他們對生命的體驗。例如王畿是王門中最富樂觀精神的一位，他對一般人成德之信心可於他的「見成良知」這一觀念看出。但同時他卻能夠對人性中所潛藏的罪咎和陷溺作深入的體認。他曾說過，「吾人包裹障重，世情窠臼，不易出頭。以世界論之，是千百年習染，以人身論之，是半生依靠」^⑤。

這種幽暗意識，在王門另外一位重要人物，羅洪先的思想中看得更清楚。他對自己內心深處所蟠結的罪咎，曾有這樣勘查入微的反省：「妄意於此，二十餘年矣，亦嘗自矢以為吾之於世，無所厚取，自欺二字，或者不至如人之甚，而兩年以來，稍加懲艾，則見為吾之所安而不懼者，正世之所謂大欺，而所指以為可惡而可恥者，皆吾之處心積慮，陰托之命而侍以終身者也。其使吾之安而不懼者，乃先儒論說之餘而冒以自足，以知解為智，以意氣為能，而處心積慮於可恥可惡之物，則知解之所不及，意氣之所不行，覺其缺漏，則蒙以一說，欲其宛轉，則加以眾證，先儒論說愈多，而吾之所安日密，譬之方技俱通，

^⑤關於王畿及其他晚明清初的幾位思想家對於生命陰暗面的感受，讀者可以參看：Pei-yi Wu, "Self-examination and Confessions of Sins in Traditional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39, no. 1 (June, 1979), pp. 5-38.